

##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续签房屋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控股股东马瑞敏女士续签《办公房屋租赁协议书》，公司租赁马瑞敏女士持有的办公房等相关资产，租赁金额合计为1,430,581.00元，租期为1年。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 一、 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原与马瑞敏女士的办公场所租赁合同将于2026年5月31日到期，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办公需要，公司拟续租马瑞敏女士位于上海市丹巴路28弄21号旭辉世纪广场五号楼801-812室商用办公楼，租期1年，租赁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430,581.00元。马瑞敏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马瑞敏女士为公司的关联人，以上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026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签房屋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马瑞敏女士、马丽敏女士、马姝敏女士、马艺芯女士、江瀛先生按规定对本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公司过去12个月内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3,000万元以上，未达到公司最近一

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 二、关联人介绍

### （一）关联人关系介绍

马瑞敏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60,295,0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9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一）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马瑞敏女士，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先后担任公司品牌总监、执行董事、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马瑞敏女士资信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一）交易标的及权属

公司租赁马瑞敏女士拥有的位于上海市丹巴路28弄21号旭辉世纪广场五号楼801-812室商用办公楼。上述资产由马瑞敏女士单独所有，产权清晰，未设定抵押，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 （二）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马瑞敏女士发生的租赁房屋交易基于实际业务需求发生，交易定价和履约条款按照自愿、公平、公允的商业原则确定，属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交易以房屋租赁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未偏离独立第三方的价格。

## 四、房屋租赁合同主要内容

### （一）合同主体

出租方（甲方）：马瑞敏

承租方（乙方）：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二）租赁范围：上海市丹巴路28弄21号旭辉世纪广场五号楼801-812室商用办公楼。

### （三）租赁租金：

商用办公房总建筑面积979.85m<sup>2</sup>（以房产证上的面积为准），每天每平方米租金4.00元人民币（365天×4.00元×979.85m<sup>2</sup>），年租赁费为1,430,581.00元（人民币119,215.08元/月），甲方应开具等额租赁发票给乙方。

### （四）租用原则及期限：

1、商用办公房租赁实行先付后使用原则，每年分两次支付，分别在每半年

首月的10日前支付。采取付6押1（即付6个月房租计人民币：715,290.50元、另押1个月保证金119,215.08元），租赁关系结束时，甲方收取的房屋租赁保证金除用以抵充合同约定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外，剩余部分无息归还乙方。

2、商用办公房租赁期限为壹年。从2026年06月01日到2027年05月31日。

## 五、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确定的，交易定价参照市场价格的方式确定，并将遵循自愿、平等、公允的商业原则。公司不会因为本次关联交易预计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本次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审议情况

2026年4月17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先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签房屋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表决意见：3位同意，0位反对，0位弃权。

### （二）董事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签房屋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关联董事马瑞敏女士、马丽敏女士、马姝敏女士、马艺芯女士、江瀛先生按规定对本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 七、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2025年4月25日、4月28日，公司分别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向关联人马瑞敏女士租赁房屋事项，租赁合同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430,581.00元。

特此公告。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